

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枪械库温控及消防设备安装

项目编号：BSZC2020-J1-02045-GXXQ

采购单位：百色市右江区人民法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

目 录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一章 竞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4
竞标人须知.....	6
一 总 则.....	6
二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简称谈判采购文件）.....	6
三 竞标文件的编制格式.....	7
四 竞标文件的递交.....	10
五 谈判与评标.....	11
六 签订合同.....	15
七 其它事项.....	16
第二章 项目要求及货物需求一览表.....	18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书格式.....	28
第四章 竞标文件格式.....	33
第五章 评标原则和成交标准.....	47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枪械库温控及消防设备安装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市向阳路7号阳光新城B栋801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0年08月28日09点30分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SZC2020-J1-02045-GXXQ

项目名称：枪械库温控及消防设备安装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肆拾陆万壹仟肆佰叁拾伍元整（¥461435.00）

采购需求：采购环境监控系统设备1项、消防辅助报警系统1项、防盗报警系统1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0年08月24日至2020年08月26日（工作日），每日8:00-12:00；15:00-18:00（北京时间）；

2、地点：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市向阳路7号阳光新城B栋801室）；

3、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方式：由依法获得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谈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以下资料各一份前来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

- （1）竞争性谈判邀请书原件；
- （2）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有效的第二代身份证；
- （3）非法定代表人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4）主体资格证明[有效的营业

执照副本复印件]。上述资料，所有原件及复印件要加盖公司公章并按顺序排列。资料齐全并经审查合格方可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否则将被拒绝。

3、售价：竞争性谈判文件工本费每本 250 元，售后不退，不提供邮寄。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响应文件必须以密封形式于 2020 年 08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前递交到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市向阳路 7 号阳光新城 B 栋 803 室），逾期不受理。

五、开启：

时间：2020 年 08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整截止后为谈判小组与谈判供应商谈判时间，具体时间由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地点：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市向阳路 7 号阳光新城 B 栋 803 室），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凭资格证明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竞标保证金交款凭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六、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谈判保证金（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

供应商应于截标前将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

户 名：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色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945002010028298888

谈判保证金转账凭证上注明本项目的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2、网上公告媒体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

3、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相关规定，本项目采用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不少于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代理名称：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百色市向阳路 7 号阳光新城 B 栋 801 室 邮政编码：533000

联系人及电话：黄秋柳 13737697729/0776-2805628

2. 采购单位：百色市右江区人民法院

地址：百色市右江区站前大道 113 号

联系人及电话：曹业科 0776-2824270

3. 监督部门：百色市右江区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0776-2995126

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1 日

第一章 竞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1 1.2	项目名称：枪械库温控及消防设备安装 项目编号：BSZC2020-J1-02045-GXXQ
2	2.1	竞标人资格：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	10.1	竞标报价：竞标人须就《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竞标将被拒绝。 采购预算价：人民币肆拾陆万壹仟肆佰叁拾伍元整（¥461435.00）
4	14.1	竞标有效期：竞标截止日期后 30 天。
5	15.4	竞标文件份数：正本一套 副本三套
6	16.1	竞标保证金：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 谈判供应商应于竞标截止时间前从谈判供应商基本账户将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汇票等非现金形式并到达以下账户上，交纳时请务必在备注栏或用途栏标注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户 名：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色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945002010028298888
7	18	竞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08月28日09时30分（此为竞标截止时间） 竞标文件递交地址：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百色市向阳路7号阳光新城B栋8楼803室）
8	19.1	谈判时间：2020年08月28日09时30分截标后 谈判地点：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百色市向阳路7号阳光新城B栋8楼803室）
9	20.1	本采购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
10		服务费：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桂价费字【2003】7号文件（《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货物类”标准和桂价费【2011】55号文件（《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标准执行，详见本文件附表五，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11		1、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竞 标 人 须 知

一 总 则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1.1 项目名称：枪械库温控及消防设备安装

1.2 项目编号：BSZC2020-J1-02045-GXXQ

2. 竞标人资格

2.1 竞标人资格：

2.1.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2.1.2.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2.1.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政府采购活动；

2.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1.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2.2 符合竞标人资格的竞标人应承担竞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3. 竞标费用

3.1 竞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竞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简称谈判采购文件）

4. 谈判采购文件的构成

4.1 采购文件包括：

- (1)竞争性谈判公告；
- (2)竞标须知及前附表；
- (3)货物需求一览表；
- (4)合同书格式；
- (5)竞标文件格式；
- (6)评标办法。

5. 谈判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任何要求澄清谈判采购文件的竞标人，均应在竞标截止日期的3天前以传真、

电报等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同时认定其它澄清方式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5.2 在竞标截止日期前三天，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竞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谈判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竞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3 谈判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以发布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的竞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5.4 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竞标截止时间，并将此澄清或修改发布公告通知所有的竞标人。

三 竞标文件的编制格式

6. 竞标文件编写的注意事项

6.1 竞标人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竞标文件。如果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竞标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该竞标将被拒绝。

6.2 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竞标人必须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竞标项目的价格、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数量、售后服务及其它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响应。

7. 竞标文件的构成

7.1 竞标人编写的竞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竞标人应按下列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装订成册，目录与页码必须保持一致，否则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竞标人自行承担）：

- （1）竞标函；（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要求填写）
- （2）竞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3）竞标报价表；（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要求填写）
- （4）技术规格偏离表；
- （5）售后服务承诺书；
- （6）竞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按文件第 12 条要求提供）
- （7）竞标货物合格的证明文件；（按文件第 13 条要求提供）
- （8）竞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8. 竞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竞标人的竞标文件以及竞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来往的函电统一使用中文（另有规定的除外）。

8.2 竞标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谈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9. 竞标函格式

9.1 竞标人应完整地填写谈判采购文件中的竞标函格式和竞标报价表，详细标明所提供的货物名称、数量、计量单位、产地、品牌及厂家、规格型号所执行的标准及价格。

10. 竞标报价

10.1 竞标人须就《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如果竞标人所填报的货物内容与谈判文件及谈判记录相比较有存在漏项的状况且在评标时被接受，则将被认为该遗漏项目已包含在谈判后的最终竞标价中，成交人在供货时应严格按谈判文件及谈判要求的货物内容完整提供，不得要求采购人对其漏报的货物追加支付货款。

10.2 竞标人应在竞标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竞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因竞标人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谈判时被接受，其后果由竞标人自负。

10.3 竞标报价含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现场安装调试的各种费用、施工配合费和售后服务、税金、产品抽样检测费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及采购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以及合同所示全部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一切税费，对采购的全部货物进行完整唯一报价。

11. 竞标货币

11.1 竞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12. 证明竞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2.1 证明竞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包括：

(1) 竞标人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三证合一，未三证合一的必须同时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要求清晰反映经营范围，同时要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2) 企业法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否则竞标无效）；

(3) 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被授权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否则将被当作资格审查不合格而取消竞标资格），（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4)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新成立公司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否则竞标无效）；

(5) 投标人 2020 年 1 月—2020 年 6 月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纳税收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或盖有税务局公章的纳税申报表（新成立的单位请按实际提供，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否则竞标无效）；

(6) 投标人 2020 年 1 月—2020 年 6 月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格式自拟）；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有关职能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

(7)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否则竞标无效）；

(8) 竞标人必须在竞标文件中就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

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如实进行声明，如在谈判结束后被查实未作如实声明的，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规定进行处理。（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否则竞标无效）

①信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②信用查询时间：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竞标截止日前。

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④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如投标人被列入“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名单内的，将按照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

⑤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9）竞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3.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相关文件[注明“必须提供”的文件均必须提供， 否则其竞标无效]

13.1 按照本须知第 7 条规定，竞标人还应提交根据本项目要求提供证明货物和手续合格性的文件及资料。它们可以是：

（1）生产厂家的有关资格和生产许可证（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产品必须提供）、产品强制标准认证证书（凡实行强制标准认证的产品必须提供）、产品质量检验证，以上均为复印件；

（2）产品样本、使用说明书等技术资料(复印件)。

14. 竞标的有效期

14.1 竞标文件从竞标截止日期后 30 天内有效。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延长竞标有效期。竞标人可同意或不同意延长竞标文件的有效期，不同意延长竞标文件的有效期竞标人，其竞标保证金将在原竞标文件的有效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同意延长竞标文件的有效期竞标人不能要求对原竞标文件（经竞标人与谈判小组谈判后确定的内容作为原竞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作任何改变，并同意在延长的竞标有效期内遵循本竞标文件，在延长的竞标有效期满之前继续具有约束力。

15. 竞标文件书写及签名、盖章要求

15.1 竞标文件正本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工整书写或打印，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和盖公章，否则其竞标无效。

15.2 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未按要求填写的竞标文件可能将被认定为无效的竞标。

15.3 竞标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名和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竞标无效。

15.4 竞标文件的份数：正本一套，副本三套，共四套。并在每份文件右上角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6. 竞标保证金

16.1 竞标人应提供竞标须知前附表第 6 项规定的竞标保证金，竞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是竞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竞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竞标保证金以转账或电汇的方式交到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指定账户。竞标人应将竞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粘贴在竞标文件相应位置并加盖公章。开标时须出示竞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原件，否则作无效标书处理。办理竞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转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栏或空白栏上注明竞标项目名称（简称即可）或项目编号，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竞标保证金。到规定时间止，若没有收到某供应商缴纳的竞标保证金，则取消其参加本项目竞标资格。

16.3 对未按本谈判文件要求交纳竞标保证金的竞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不响谈判文件而予以拒绝。

16.4 竞标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或电汇形式退回到供应商基本账户。

16.5 未成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成交人的竞标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给成交人，不计利息。

四 竞标文件的递交

17. 竞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7.1 竞标人应将竞标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在每个文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标人名称等内容，正本加盖骑缝章，否则竞标无效。

17.2 竞标人应将正、副本竞标文件（正本一套、副本三套）一并装入一个文件袋中（竞标文件袋样式由自行设计）加以密封，并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当为代理人签字时由代理人在开标会上随身携带授权书原件以备核验）。

17.3 文件袋上都应写明：

- (1)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2) 项目名称：
- (3) 项目编号：
- (4) 竞标单位：
- (5) 注明“截标时才能启封”

17.4 竞标文件的密封以竞标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且封口处有签字或盖章为合格。

17.5 竞标人在递交竞标文件时，未按本须知要求密封、标记的，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有权拒收，拒收所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8. 竞标截止时间

18.1 竞标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第 7 项规定的截止时间。

18.2 竞标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竞标文件送到本须知前附表第 7 项规定地点，超过

竞标截止时间送达的竞标文件为无效竞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五 谈判与评标

19. 谈判

19.1 谈判时间及地点：按本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19.2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三人（含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在整个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将负责对全部竞标文件进行审查、谈判及评标工作。

19.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竞标人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小组与各竞标人分别进行谈判。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凭资格证明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竞标保证金交款凭证依时到达现场等候参加谈判，并自觉接受核验上述证件。）

19.4 竞争性谈判小组成立：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19.5 竞争性谈判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1) 确认谈判文件；
- 2) 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 3) 审查供应商的竞标文件并作出评价；
- 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竞标文件；
- 5) 编写评审报告；
- 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19.6 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19.7 在谈判开始前，谈判小组定好下列事项：谈判小组确认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的具体程序，如谈判轮次及每个轮次的谈判重点；拟谈判的内容，包括技术规格、价格、服务等，明确谈判小组应当考虑的具体因素及相关要求等。

19.8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资格条件及竞标文件进行评审，并从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

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第四条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资格条件不符合的供应商或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竞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9.9 谈判

谈判小组按已确定的谈判顺序，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竞标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谈判小组一致确定响应供应商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谈判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二轮谈判，以此类推。

19.10 最后报价

19.10.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19.10.2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19.10.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竞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10.4 已经提交竞标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19.11 响应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谈判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财政部门批准。

19.12 在谈判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谈判小组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谈判小组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20. 评标

20.1 本采购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最低评标价法**，评标依据为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和竞标文件及谈判应答文件。

20.2 评标工作将采取封闭方式进行，谈判小组成员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竞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它情况。

20.3 竞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公正性的活动，将可能导致其成交资格被取消。

20.4 经谈判后竞标人竞标报价仍超出采购预算控制价则竞标无效。如果经谈判后全部竞标人的竞标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由采购单位重新组织采购。

20.5 根据桂财采〔2016〕42号关于防治政府采购招标中串通投标行为的通知，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20.6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20.7 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公正性的活动，将可能导致其成交资格被取消。

20.8 特别说明：

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在评审过程中，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当报价相同时，则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其他投标无效：

(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单一产品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核心产品的名称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

2. 供应商竞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其组织所拥有。供应商竞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组织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竞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竞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竞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竞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竞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竞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竞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竞标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竞标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竞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采购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竞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竞标。

21. 无效竞标

21.1 竞标文件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将会在评标中按照无效竞标处理：

(1) 供应商所提供材料不足以证明其具备本项目要求的资格；

(2) 供应商未按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本项目谈判文件；

(3) 未按本谈判文件要求交纳竞标保证金的；

(4) 供应商未就《货物需求一览表》及谈判记录中的货物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

(5) 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6) 超出政府采购预算价的最后报价；

(7) 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并且在谈判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说明和补充的；

(8) 供应商无法在规定时间内提供资格证明材料进行核对，或应谈判小组要求提供的有关材料原件与其在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材料复印件不一致的；

(9)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后报价的，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备选竞标方案的除外；

(10) 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

(11)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12) 明显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竞争性谈判

文件成交“▲”和“★”的技术指标及要求没有百分之百满足的、或者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22. 废标

22.1 竞标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予以废标：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2.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把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23. 评标原则

本次竞标报价非一次性报价，具体报价次数由谈判小组根据实际评标情况定，但最终报价在与竞标人谈判中谈判小组会以书面形式明确告知竞标人。最终供应商的确定将以竞标人提交的竞标文件为依据，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及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六 签订合同

24. 成交通知

24.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结果送采购人，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4.2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成交通知书并向未成交的供应商发采购结果通知。

24.3 采购代理机构在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发布采购结果公告。

24.4 竞标人如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本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竞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
-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4.4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24.5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和退还竞标文件。

25. 合同授予标准

25.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评标认为具备履行合同能力，

按“评定成交的标准”推荐的的供应商。

25.2 采购人应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5.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采购。

26. 签订合同

26.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如成交供应商不按成交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成交供应商投竞标的全部竞标保证金。

26.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但由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或未按规定签订合同**，造成本项目的合同成交价提高（指采购人选择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人后导致成交金额高于违约供应商的成交价），所超出违约供应商的成交价差额部分由违约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27. 履约保证金

27.1 履约保证金为**成交价的百分之贰（2%）**，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交入采购人指定帐户否则不予签订合同。履约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基本帐户以转账或电汇形式转达采购人指定帐户，交纳时请写明所竞标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如未说明清楚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27.2 成交人如不按本章第27.1条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充分理由认为成交人放弃中标，取消其成交资格没收其竞标保证金。采购人可按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以此类推。没有合格的成交候选人的，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3 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采购人因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7.4 从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满1个月，成交供应商按合同履约的，填写履约保证金退还申请表采购人确认后，履约保证金由采购人如数退还（不计利息）。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对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情况赔偿。

27.5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七 其它事项

28. 服务费

28.1 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向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一次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其金额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规定。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取消该成交决定并没收成交供应商这次参加竞标的全部竞标保证金。

29. 解释权

29.1 本谈判采购文件是依据国家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第二章 项目要求及货物需求一览表

一、项目要求

1、所供货物必须是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要求，且能满足本招标采购项目质量标准的货物。

2、提货验收前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货物验收地点由采购人指定。

3、成交人应依据采购人的要求免费负责货物的包装、装车和运输、卸车等工作。

4、竞标人所供货物必须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按照采购人要求时间和地点供货。

5、竞标人在计算竞标报价时，竞标报价含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现场安装调试的各种费用、施工配合费和售后服务、税金、产品抽样检测费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及采购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以及合同所示全部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一切税费，对采购的全部货物进行完整唯一报价。竞标人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进行报价。竞标人的最终报价将作为谈判小组评比的最终依据。

6、竞标报价小写金额只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竞标人不按要求报价的，其报价无效，将作无效竞标处理。

二、货物需求一览表

说明：

1、本一览表中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竞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本一览表中参考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性能（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竞标人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同时填写竞标报价表和技术规格偏离表。

3、凡在“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竞标人应在竞标报价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否则该竞标无效。

4、本谈判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

5、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投标单位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响应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对投标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请以第五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的规定为准。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一、环境监控系统				
1	环境及安防监控主机	1	台	1、采用工业级嵌入式微控制处理器，稳定； 2、采用嵌入式 LINUX 操作系统，安全可靠； 3、内置视频监控模块，无需另配录像机； 4、同步支持 8 路高清摄像机； 5、内置 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 6、内置 2 路 SATA 接口，每路最大支持 8T； 7、内置报警输入、输出模块； 8、内置短信报警模块，支持 500 汉字长短信； 9、支持公网网络情况下，支持微信和手机 APP 报警推送和数据实时查看； 10、支持警笛、电话、短信、微信和手机 APP 多种报警方式； 11、环境数据长时间存储，支持不少于 3 年存储； 12、提供基于 RS485 的现场总线，支持 MODBUS 协议接口； 13、具有 web 配置管理功能； 14、支持远程升级； 15、支持系统无响应时，硬件自动重启，无需人为干预和维护；

				<p>16、标准 19 寸 1U 主机尺寸，前置 OLED 液晶，支持实时状态显示；</p> <p>17、集成 4 路可任意配置 232/485/422 通讯模块；</p> <p>18、可接入 8 台摄像机。</p>
2	环境及安全监控系统及区域控制器	1	套	<p>内置 windows7 操作系统；</p> <p>遵循国际工业监控开发式设计标准，支持众多厂商的智能和非智能设备；12.1 寸电容触控宽屏，分辨率 1024*768,cpu:intel 酷睿双核处理器，内存：4GDDR3 固态硬盘 120G。</p> <p>嵌入式 WEB 软件，可实现远程访问，库房温湿度环境管理、后台配置、温湿度设置、新风系统、净化消毒加湿除湿一体机、门禁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集中监控管理、报表管理等。</p>
3	温度湿度传感器	6	台	<p>电压:DC12V</p> <p>温度 -20℃~70℃ 湿度 0%RH~100%RH</p> <p>温度 ±0.3℃ 湿度 ±3.0%RH</p> <p>RS-485 MODBUS 协议 地址 1~255 默认 1</p> <p>波特率 1200~115200pbs 默认 9600</p>
4	温度湿度监测软件模块	1	套	<p>(1) 实时监控温湿度的实时状态，工作状态正常与否进行实时监测和显示；对温湿度现场温度和湿度进行实时监测和显示。</p> <p>(2) 可对监测到的各项参数设定上下限值，一旦参数发生超限报警，在相应的位置发生报警的参数会变红色显示，同时产生报警事件进行记录存储并有相应的处理提示，系统一旦监测到有报警或参数超限（可设置），系统将自动进行声光告警，也可以进行短信通知或者语音通知。</p> <p>(3) 对重要参数（例如：温度、湿度）可作曲线记录，用户可通过曲线记录，直观地看到温湿度的运行品质。（4）事件查询与报表生成：对温湿度的报警事件，可以进行查询及输出。</p>
5	空调 1.5P	2	台	<p>空调匹数大 1.5P，</p> <p>适用面积 34-50 m²，能效比 3.08</p> <p>能效等级 三级能效，</p> <p>控制方式 键控/遥控，</p> <p>显示 LED 显示屏</p> <p>技术参数</p> <p>制冷剂 R32，</p> <p>制冷量 7200W，</p> <p>制冷功率 2337W，制热量 7850W</p>

				制热功率 2350W, 电辅加热功率 1800W, 循环风量 1200m ³ /h 室内机噪音 42-46dB, 室外机噪音 ≤56dB 电辅加热支持, 电源性能 220V/50Hz
6	智能空调 控制器	3	台	控制器可控制 1 台带遥控器的普通空调, 通过学习并 存储空调遥控器的指令代码来实现控制, 自带 2 路 DI、2 路 DO(继电器干节点)、1 路 RS485 通讯接口, 通过检测空调送风口温度、回风口温度、电流综合判 断空调的运行状态, 可实现定时开关机、远程开关 机、工作模式切换、温度调节等功能, 同时可进行来 电启动空调、智能检测制冷系统有无问题或存在着的 隐性故障
7	空调控制 系统软件 模块	1	套	1) 实时监控普通空调的运行状态, 可对监测温度湿 度设定上下限阈值实现自动控制, 一旦发生超限报 警, 在相应的位置发生报警的参数会变红色显示, 同 时产生报警事件进行记录存储并有相应的处理提示, 并第一时间发出多媒体语音、电话语音拨号、手机短 信、E-Mail、声光等对外报警。2) 多媒体语音、电 话语音拨号、手机短信、E-Mail、声光报警可根据需 要设定。
8	除湿机	3	台	除湿量:50 升/日 电源:220V/50Hz 输入功率:1500W 电流: 6.6A 压缩机:旋转式 体积: 450x410x600mm 重量:53Kg
9	除湿机控 制系统模 块	3	套	彩色触摸屏控制系统智能编程可控系统 配有湿度控制系统, 湿度可调范围在 00-99% 可实现温湿度显示现场校准 湿度自由设定、实时显示实际环境温度、湿度 实时存储温湿度, 最长存储可达 3 个月 可查询报警记录、维护运行依据数据实时调整 具有风机运行模式设定功能, 可设定高速风、中速风、 低速风控制 断电自动重启功能, 重要信息存储功能, 信息掉电保 护后无需重新设置。
10	水浸传感 器	3	台	漏水检测器进行泄漏检测和跟踪, RS-485 接口可进行 远程组网管理, 亦可单机使用, 自带 2-5 米的感应绳
11	水浸传感 模块	1	套	实时监测采集的现场信号进行数据实时分析处理及 数据存储, 系统自动记录温湿度的报警信息(日志内 容包括: 发生报警的时间、报警的内容、报警是否已

				经解除等)，并可对报警日志信息查询、输出 Excel 文件。
12	无线空气质量传感器	3	台	集 CO2、激光粉尘、温湿度、TVOC 及甲醛于一体的综合型空气质量传感器。可对所处环境进行实时侦测，并通过一定的协议格式输出数据，使用方便，具有良好的稳定性，通讯方式：ModBus-RTU 485
13	无线空气质量传感器模块	1	套	1) 实时监控定位粉尘浓度的实时状态，工作态正常与否进行实时监测和显示；对粉尘浓度现场粉尘浓度值进行实时监测和显示。 2) 对重要参数（例如：粉尘浓度值）可作曲线记录。 3) 事件查询与报表生成：对粉尘浓度的报警事件，可以进行查询及输出。
14	短讯报警平台	1	台	报警主机可 TXT 转语音电话报警的设备，监控主机只要发送简单的指令，设备可自动将相关的报警信息转为中文多媒体语音信号拨打电话告警，同时还可通过外部连接多媒体音箱播放中文语音告警；插入移动或联通 SIM 手机卡后设备还支持发送中文短信告警；设备支持 10/100M 以太网口或 RS232 口接收报警，同时提供一路 RS485 透传接口，可接入 RS485 声光报警器。
15	网络交换机	1	台	提供 9 个 10/100/1000Base-T RJ45 端口和 1 个独立千兆 SFP 端口。 所有端口支持千兆无阻塞线速转发，传输更流畅。 支持 IEEE 802.3x 全双工流控和 Backpressure 半双工流控。 标准交换模式——所有端口自由通信，适用于普通数据传输环境； 主机低功耗设计，风扇加强散热，保证产品稳定运行。 设备满足国家 CCC 标准，完全符合安规要求，使用安全可靠。 操作简单 即插即用，无需配置，简单方便。 用户可通过电源指示灯 (Power)、端口状态指示灯 (Link/Act) 轻松了解设备工作状态。
16	机柜	1	台	立柱、主体结构 1.0 冷轧钢板，12U。
17	声光报警驱动器	1	台	2 路控制输出，可联动负载大，状态回检。
18	其它	1	批	电源、电箱、布线与管线、RVV4 通信线、6 平方电源线、超五类网线等辅材。
二、消防辅助报警系统				
1	单瓶式柜式灭火装置	2	套	GQQ-70L 柜体外形设计美观大方。该类装置贮瓶置于柜体内，对于不同容积大小的小型防护区，可选择不同容积大小的单瓶组，减小占地面积。喷头采用螺旋式喷头或径向反射型喷头，使灭火剂能迅速、均匀地充满整个防护区。

2	七氟丙烷 药剂	50	公斤	<p>1. HFC-227EA 七氟丙烷 (HFC-227ea) 在常温常压下为无色、几乎无味、不导电的气体, 其密度大约是空气的 6 倍; 在其自身压力下为无色透明的液体, 无毒不燃, 无腐蚀性, 具有良好的热稳定性和化学稳定性。沸点-16.4℃, 液体密度(21℃)1403kg/m³, 凝固点: -131.1℃。</p> <p>2. 由于其灭火效能高, 毒性低, 对大气臭氧层无破坏性、对使用现场无污染, 它被认为是哈龙 1301 的一种理想替代品, 已被美国国家防火协会列入 NFPA2001 灭火用品标准。另外, 七氟丙烷还被用作致冷剂和医用喷射剂属洁净气体灭火剂, 主要用于扑灭 A 类、B 类、C 类等各种火灾, 还被用作致冷剂和医用喷射剂</p>
3	灭火控制 器	1	套	<p>JB-QBL-QM200 技术参数: 交流电源: 220VAC, 50Hz, 3A . 直流电源: 24VDC, 7.0Ah . 输出电压: 24VDC 整机输出电流: ≤ 6A . 电磁阀驱动电流: ≤ 3A 其它报警回路输出电流: ≤1A . 使用环境: 温度 -10℃—+55℃, 相对湿度≤95% (40℃, 无凝露) 外形尺寸: 330×450×109mm</p>
4	放气指示 灯	1	套	<p>HZFQ-1 工作电压: DC24±15% (无极性) 工作电流: ≤60mA (均值) 环境温度: -10℃~50℃ 环境湿度: ≤95%RH40℃ 外形尺寸: 300 mm*120 mm*26 mm</p>
5	紧急启动 停止按钮	1	套	<p>1. HZQT-3 工作电压: DC24±15% 2. 触电电流 0.1A 3. 环境温度: -10℃~50℃ 4. 环境湿度: ≤95%RH40℃ 5. 安装孔距: 54mm*60mm 6. 外形尺寸: 133mm*102mm*70mm</p>
6	声光报警 器	1	套	<p>HZSG-2 工作电压: DC24±15% 工作电流: ≤50mA 闪光频率: 1.5 次/min 声压级 (A 计全): 90~115dB (正面 3 米处) 环境温度: -10℃~50℃ 环境湿度: ≤95%RH40℃ 外形尺寸: 140 mm*126 mm*62 mm</p>
7	烟感探测 器	2	只	<p>1. 执行标准: GB4715--2005 《点型感烟火灾探测器》 2. 工作电压: 24VDC (脉冲调制) 3. 工作电流: 监视状态<300uA, 动作状态 C1. 5mA 4. 工作指示: 红色状态指示灯 (巡检时闪亮, 报警时常亮) 5. 重量: 约 70g 6. 壳体材料: 阻燃 ABS (V0), 白色 7. 外形尺寸: 直径 100mm, 高 55mm (带底座) 8. 接线方式: 无极性两线制 (L1, L2) 9. 使用环境: 室内, 温度 -10℃—+55℃, 相对湿度</p>

			<p>95%(40℃±2℃无凝露)</p> <p>10. 编码方式:通过编码器进行电编码, 地址编码1-324 任选</p> <p>11. 装高度:<, 12m</p> <p>12. 保护面积:80 扩, 具体参考国标 GB50116--98《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中相关规定</p>
8	温感探测器	2 只	<p>JTW-ZD-920 报警温度: A2 级(54℃~70℃)/灵敏度三级可调</p> <p>2、工作电压: DC 24V</p> <p>3、工作环境: 室内, 温度-10℃~+55℃, 相对湿度≤95%(40℃±2℃无凝露)</p> <p>4、保护面积: 30 平方米(层高≤8m)参照 GB 50116-98《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p> <p>5、监视电流: <50uA</p> <p>6、报警电流: 1mA~10mA</p> <p>7、适用底座: DZ-910K</p> <p>8、接线方式: 无极性二线制</p> <p>9、安装方式: 天花板外露式</p> <p>11、外形尺寸: Φ100×47mm</p> <p>12、工作指示: 红色 LED 指示, 巡检时闪烁, 报警时常亮</p> <p>13、编码类型: 非编码型</p>
9	输入模块	2 只	<p>GST-LD-8301 模块采用电子编码器进行编码, 模块内有一对常开、常闭触点。GST-LD-8301 输入/输出模块具有直流 24V 电压输出, 用于与继电器触点接成有源输出, 满足现场的不同需求。另外模块还设有开关信号输入端, 用来和现场设备的开关触点连接, 以便对现场设备是否动作进行确认。本模块具有输入、输出具有检线功能。应当注意的是, 不应将模块触点直接接入交流控制回路, 以防强交流干扰信号损坏模块或控制设备</p> <p>. 2 主要技术指标输入输出模块 (1) 工作电压: 总线电压: 总线 24V 电源电压: DC24V. (2) 监视电流: 总线电流 ≤1mA. 电源电流 ≤5mA</p> <p>(3) 动作电流: 总线电流 ≤3mA 电源电流 ≤20mA</p> <p>(4) 线制: 与控制器采用无极性信号二总线连接, 与 DC24V 电源采用无极性电源二总线连接</p> <p>(5) 无源输出触点容量: DC24V/2A, 正常时触点阻值为 100k Ω, 启动时闭合, 适用于 12V~48V 直流或交流</p> <p>(6) 输出控制方式: 脉冲、电平(继电器常开触点输出或有源输出, 脉冲启动时继电器吸合时间为 10s)</p> <p>(7) 出厂设置: 常开检线输入、有源输出方式</p> <p>(8) 使用环境: 温度: -10℃~+55℃相对湿度 ≤95%, 不结露</p> <p>(9) 外壳防护等级: IP30</p> <p>(10) 外形尺寸: 86mm×86mm×43mm(带底壳)</p>

10	高压电磁阀	2	副	产品符合标准 JB/T7352-2010 、GB3836.1-2010（防爆产品标准）、GB3836.2-2010（防爆产品标准）、GB3836.9-2006（防爆产品标准）
11	控制箱	1	套	使用电源：AC220V±10%/50Hz. 静态功耗：5W. 环境温度：-30℃~+85℃. 相对湿度：≤95%（40±2℃）. 输出控制能力：两路互锁输出 DC24V, 每组电流自动配对 输出控制方式：消防中心信号控制优先输出控制。手动按键（开/停/关）多路探测信号，可以检测风感，雨感，温感以及智能楼宇控制输出特性：输出电路短路保护，过载保护。
12	气体主机	1	台	能控制气体灭火设备的启动喷洒. 收到启动控制信号后能发出声光报警、启动现场的声光警报器、开始延时且指示延时时间、并联动启动输出模块实现关闭门窗、防火阀和停止空调等功能. 各区延时启动的延时时间在 0~30 秒连续可调 具有停动功能 具有手自动转换功能，各区可分别设置手动和自动工作方式可向火灾报警控制器（联动型）等上传启动控制信号、延时信号、启动喷洒信号、气体喷洒信号和故障信号等信息 自身带有备电，在主电缺失时可自动投入备电运行；能给备电充电并有备电保护功能可控制含有主、备两个钢瓶组的气体灭火系统 具有信息记录、查询功能，可保存最后的 999 条记录
13	控制软件	1	套	1. 作为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建筑消防设施控制与显示、信息记录、信息传输等功能性任务。在已经发布实施的 GA767-2008《消防控制室通用技术要求》 2. 支持多种数据库平台：本系统采用三层体系架构思想，支持 SQL Server、Oracle 等多种主流数据库，同时也能兼容简易型数据库 Access。是一套集单机版一体的消防管理软件。
14	辅材	1	批	阻燃电线等其他辅助材料
三、防盗报警系统				
1	红外报警模块	1	套	实时监测采集的现场信号进行数据实时分析处理及数据存储，输出处理所有的报警信息，记录报警事件，管理人员可通过现场监控平台软件实时了解库房内人员活动动态。
2	无线被动红外探测器	3	个	发射频率 433MHz 调制方式 调频 RF 传输距离 800m(空旷区域) 状态显示灯 LED 灯（信号、电源、报警、防拆） 防拆开关 2 个防拆开关 电源接口 CR123A 3.0V, 正常供电 2~3 年 工作温度 -10℃~+55℃ 探测范围 12m, 检测角：85°

				监测速度 0.3~3.0m/s 安装高度 1.8m~2.4m 工作湿度 10%-90% 尺寸 (mm) 117*63*46 重量 (g) 140
3	擦枪台	1	张	1. 台面采用 1.0mm 厚不锈钢钢板, 面板底部粘免漆板。 2. 脚采用 38*38*1.2mm 不锈钢钢管。 3. 拉管采用 25*25*1.0mm 不锈钢。 4. 擦枪台台面下面左右个做 1 个抽屉。
4	验枪桶	1	个	验枪桶由桶盖、桶身和桶底组成; 验枪桶桶盖采用 4.7mm 厚防弹钢板制作, 通体和桶底采用 5.5mm 厚防弹钢板制作, 验枪桶内部填充有深度为 320mm 的沙土缓冲层。 验枪桶的最大外形尺寸为外径 455mm*高 713 (含脚轮), 重量 ≥68KG。 常温环境下, 使用 79 式轻型冲锋枪 1951 式 7.62mm 普通弹 (钢心), 在 3m 距离, 分别向验枪桶筒壁 (外表面) 及筒底 (外表面) 各射击子弹 3 发, 射击试验后, 验枪桶无穿透性裂纹及穿透现象。

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1、货物必须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标准的优质正品, 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 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

2、质保期: 测试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若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 按厂家规定保修, 质保期内免费上门维护服务, 并提供终身维护;

3、培训: 免费送货上门, 货物到货后 3 个工作日, 由专职工程师上门提供免费安装、调试, 并在现场为用户提供免费应用培训, 培训人数不限; 培训内容为仪器构成、维护、工作原理、基本操作及应用, 直至用户能够掌握基本应用技术且能完全独立操作;

4、技术支持: 包括即时回答提出的问题, 排除用户的软、硬件故障, 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检修, 提供终身维护等;

5、维修响应: 供应商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 4 小时内到达现场, 紧急事故 3 小时内到达现场, 并免费维修或更换缺陷零部件, 在规定时间内不能解决问题的, 必须提供同类工作效果的设备作为备用机, 保证买方不耽误工作, 供应商必须根据自己实际情况和能力应答;

6、供货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0 日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并调试交付正常使用;

7、交货地点: 广西百色市右江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8、付款方式: 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采购人验收合格、成交供应商开具全额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 95%, 余下的 5% 作为质保金, 产品验收合格并正常使用满 1 年后, 5 个工作日内, 付清尾款。

(注: 本项目竞标报价包括设备、设备包装、装卸运输、保险、税费安装以及调试、

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的提供）、质保期保障、设备检测、培训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书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百色市右江区人民法院

采购计划号

供 应 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签 订 地 点 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竞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竞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竞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和运输方式：_____。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时间：_____；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竞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授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5.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竞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保修期：一年。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 当采购数量有增减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 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3. 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采购人验收合格、成交供应商开具全额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付95%，余下的5%作为质保金，产品验收合格并正常使用满1年后，5个工作日内，付清尾款。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

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比例向甲方提交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过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处理办法

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未达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4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

用。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由学校在七个工作日内进校级验收，甲方在校级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进行区级验收，区级验收随机抽查不少于 30% 的项目学校，如项目实施满足标书要求，即得出验收检验合格结论。如有争议，则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进行处理。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竞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

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4.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二十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采购文件；

2. 乙方提供的采购竞标（或应答）文件；

3. 竞标承诺书；

4.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见附件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见附件	
3、保修期责任:	
见附件	
4、其他具体事项:	
见附件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四章 竞标文件格式

目 录

(格式自拟)

1、竞标函格式

致：（采购单位）

根据贵方_____项目谈判采购文件，项目编号：_____，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竞标人_____（竞标单位名称）_____，提交下述竞标文件正本一套，副本三套。

- 一、竞标报价表；
- 二、证明竞标货物合格的证明文件
- 三、售后服务承诺书
- 四、技术规格响应表；
- 五、竞标保证金；
- 六、竞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和竞标报价表，竞标总报价（大写）元人民币（¥_____），交货期：_____。

2、我方已详细审阅竞争性谈判文件，同意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截标日期起遵循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在供应商须知第 14 条规定的竞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按时到场参加谈判。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谈判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6、我方声明在竞标有效期内撤回竞标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方同意被没收全部竞标保证金。

7、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9、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四、与本竞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

电话、电报、传真或电传：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供应商（公章）：

竞标日期：

注：1.未按照本竞标函要求填报的竞标函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竞标，从而导致该
竞标被拒绝。

2、竞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格式

(转账底单复印件并盖公章)

4、技术规格偏离表

请按所竞标产品的实际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必须逐条对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要求认真填写本表，否则竞标无效。

项号	货物名称	采购技术要求	竞标技术规格	偏离

注：

- 1、竞标技术规格由竞标人按照竞标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对应的技术参数及性能进行填写。
- 2、此表竞标技术规格与竞标报价表和产品检验报告证书的技术指标不符的，以产品检验报告证书的技术指标为准。
- 3、竞标技术规格与采购技术要求相同的为无偏离，竞标技术规格高于采购技术要求的为正偏离，低于采购技术要求的为负偏离。

竞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5、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由竞标人就《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售后服务及要求分别自行填写）

竞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6、竞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竞标人按竞标须知第 12 条要求提供并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竞标代理人，其代理权限为：

代理期限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委托单位： (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1、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性别：

年龄：

2、委托人企业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号码：

地址：

经济性质：

注册资金：

经营方式：

经营范围：

说明：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所签发的代理期限必须涵盖代理人所有签字为有效的
时间。

2、委托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3、委托书不得转借、转让，不得买卖。

代理人根据授权范围，以委托单位的名义签订合同，并将此委托书提交给对方作
为合同附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谈判活动中，作出如下承诺：

-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二、提供的相关文件均真实、有效。

若发现我方存在上述问题，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并处相应罚金。

特此声明。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信用声明函（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服务成果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经查询，在规定的查询时间内，“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说明：

1、投标人应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竞标截止日前中任意一天。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2、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7、竞标货物合格的证明文件格式

（竞标人按竞标须知第 13 条要求提供）

8、竞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要求，必须提供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及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评标原则和成交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谈判小组构成：本项目的谈判小组会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谈判小组将以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竞标文件为评定依据进行评审。

(三)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二、评标方法

(一)谈判小组将以竞争性谈判文件、竞标文件为评定依据，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竞标报价的供应商作成交候选供应商。

(二)在全部满足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当出现政策功能折扣时，依据以下统一的价格折扣要素对政策功能给予价格值折扣，以获得最低评标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政策功能折扣：

1、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及桂财采【2012】3号文〕供应商的竞标产品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竞标报价×（1-6%）；**

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六条规定：“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以下的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竞标报价×（1-2%）；**

3、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竞标报价。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一)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及以上成交候选人（评标价相同时，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排列，评标价/最后报价也相同时，依次按节能环保和自主创新产品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仍出现排序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投票确定排序，并按得票由高到低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其余以此类推。

（二）谈判小组认为，某供应商的有效最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附件一：

有关法律法规对政府采购当事人应承担法律责任的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

第三条 政府采购应当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第四十六条 采购人与中标、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中标、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第七十九条 政府采购当事人有本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第七十七条违法行为之一，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

第四十二条 当事人在订立合同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 （一）假借订立合同，恶意进行磋商；
- （二）故意隐瞒与订立合同有关的重要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三）有其他违背诚实信用原则的行为。

附件二：

关于退还谈判保证金的函

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竞争性谈判，项目编号：____，交纳保证金人民币____元（小写：¥____）。该项目竞争性谈判工作已结束，我单位____（公司名称）____（中标或落标），我单位请求将保证金退至以下账户，请予办理。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电话（必填）：

谈判供应商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办理投标保证金退款手续时请竞标单位按以上格式打印（或填写）本退款函并签章后递交至我公司财务部，并附上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如为委托人前来时须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只有以上手续齐全，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退款条件的方可办理退款。谢谢合作！

附件三：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_____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四：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供 应 商 申 请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p>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p> <p>_____（大写）¥_____（小写）退付到达以下</p> <p>帐户。</p> <p> 单位名称：</p> <p> 开户银行：</p> <p> 帐 号：</p> <p>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供应商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p>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p> <p>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采购单位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财 务 部 门 意 见	<p>此表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p> <p>会计审核：</p> <p>财务负责人审核：</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出纳办理转帐日期：</p>

注：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附件五：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50000	0.05%	0.05%	0.05%
50000-100000	0.035%	0.035%	0.035%
100000-500000	0.008%	0.008%	0.008%
500000-1000000	0.006%	0.006%	0.006%
1000000 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 6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服务费率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600 - 5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0.8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4.4 + 0.8 = 6.7 \text{ (万元)}$$